

#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

---

##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发布《沈阳雪松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环评可供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编制共享技术资料》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我市环评审批“放管服”改革，提高沈阳雪松经济开发区内建设项目环评编制质量，缩短环评审批周期，提高环评审批效率。根据辽宁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沈阳雪松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辽环综函〔2020〕816号），我局组织编制了《沈阳雪松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环评可供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编制共享技术资料》（详见附件，请自行下载：[hb24843660@163.com](mailto:hb24843660@163.com)，密码：24843660），经沈阳环境科学研究院专家论证并征求了沈阳雪松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意见，现正式向社会发布。

在沈阳雪松经济开发区范围内的建设项目环评编制过程中，对于符合环境准入条件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评导则及其他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标准的前提下，可以有选择性地引用该共享技术资料模板的有效数据和内容。

---

附件：沈阳雪松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环评可供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编制共享技术资料

（联系人：贾玉鹤

联系电话：83962689）

